



# 合规计划 反腐败

发布日期：2019年2月

## 目录

1. 倍耐力打击腐败的立场.....	3
2. 监管环境.....	6
3. 合规计划.....	7
3.1 目标与适用范围.....	7
3.2 采纳与实施程序.....	7
3.3 检举.....	7
3.4 违规行为.....	8
3.5 培训和意识培养.....	8
3.6 角色和责任.....	9
3.7 惩罚.....	9
4. 敏感领域.....	9
4.1 中介机构和外包公司.....	10
4.2 与公共管理机构的关系.....	11
4.3 馈赠和招待费用.....	12
4.4 赞助和推广.....	12
4.5 为外界社会做出贡献.....	13
4.6 人力资源.....	14
4.7 “疏通费”.....	15
5. 信息流.....	16

# 1 倍耐力打击腐败的立场

以忠诚、正直和透明为基础实施在道德上负责任的行为是倍耐力成功的关键要素之一。

我们坚信我们有责任在经营中遵守所在国的规则,将我们的价值标准推广于我们所在的社会,以此彰显我们是一家能够将渗透于自身行为的价值标准对外传播的企业。

倍耐力真诚地致力于打击并拒绝一切腐败,无论其发生的背景、形式或途径如何。

我们的日常工作均须继续侧重于熟悉腐败风险潜在的环境并颂扬模范行为,这是为了保护我们最珍贵的资产:我们的诚信。

本“反腐合规计划”明确了倍耐力在反腐之战中所尊崇的价值标准、原则和责任。

倍耐力致力于促进有道德、负责任的商业行为,在其所在国遵守适用于其业务的法律、法规、标准和指引。

倍耐力支持联合国全球契约<sup>1</sup> (以下简称“全球契约”)中的原则并拥护透明国际组织<sup>2</sup> (以下简称“透明国际”)。

透明国际的商业规则和全球契约所确立的原则要求企业承诺打击一切形式的腐败行为 (包括勒索和贿赂),据此倍耐力通过实施和不断更新 2013 年发布的合规计划(以下简称“计划”)明确其反腐承诺。该计划也是根据对相关风险暴露的具体评估结果而制定的。该评估将定期重复以评价、监控和防范腐败风险,也会确定适当的计划以加强教育并培养意识。

合规计划根据国际标准 ISO 37001-“反贿赂管理系统”进行了更新,该系统提供了预防、追查和处理腐败的指导方针,目的是建立参考框架,以进一步加强倍耐力长期实施的“反腐败”政策,首先是通过“道德准则”和“行为指南”,然后是倍耐力运营的各个国家的具体方案和模式 (例如所谓的 231 组织模式,适用于意大利法律下的公司)。

**合规计划基于以下承诺:**

**打击腐败的承诺:**

<sup>1</sup> **联合国全球契约**是由联合国推动的一项行动计划。旨在促进工商界遵从十项原则,涵盖以下领域:人权、劳动标准、环境保护和打击腐败。

<sup>2</sup> **透明国际(TI)**是一个非政府和非营利性的组织,其使命是在世界范围内打击腐败。TI 编制年度 CPI(廉洁度排名),是显示全球各个地区腐败程度的一项综合指标。

倍耐力集团将不会容忍任何伪装或形式的、任何法域中的腐败,即便在某些地区此类行为在实践中被接受、默许、或者在法庭上不予追究。为此,准则中所规定的人被禁止给予免费赠送的礼物或者其他好处,如果其会违反规则或者与规则冲突、或者如果被公众知悉可能有损倍耐力集团或其声誉。

### **价值和道德准则 --- 行为原则**

为了这些目标,倍耐力集团致力于不姑息腐败,无论其方式、形态或形式,或在任何法域中,即使这些行为被允许、容忍或免于起诉。

### **关于职业健康、安全和权利、环境的社会责任政策**

在与意大利和外国公司代表的关系中,禁止行为规范的受众在正常的商业和机构关系之外给予或许诺,不论是直接或者通过中介,这些代表(或其亲属、亲近者、同居者...)任何金钱、物品或者其他利益,如果上述金钱、物品或者其他利益是为了获取不正当利益,或者会造成不守诚信或不公平的印象。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向上述主体给予或许诺金钱、物品或者其他利益,从而使他们违背职责或他们的忠诚义务而履行或者不履行行为,从而对他们所属实体造成损害。

### **公司事务和与市场沟通中的行为规范**

#### **遵守法律的承诺**

行为规范的接受者,按照集团的道德准则,在公司运营涉及到的国家要努力遵守其奉行的法律以及规定。对不尊重此项原则的任何人,不与或断绝其往来。

### **与内部人员和第三方关系的行为规范**

### **精心挑选缔约方:**

以公司名义和/或代表公司和/或为了公司利益而运作的人员的委任必须[...]包含一个特别条款,要求其遵守公司奉行的道德行为原则。如不遵守这一特别条款,公司将终止与其合同关系。

以公司名义和/或代表公司和/或为了公司利益行事的所有顾问、供应商以及一般而言的所有第三方的确定和选择都是在完全公正、自主和独立判断下产生的。进行选择时,公司会注意评估他们的能力、声誉、独立性、组织能力以及适当并及时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和向其指派之任务的能力。

### **与内部人员和第三方关系的行为规范**

#### **谨慎监督缔约方的行为:**

所有顾问和其他为公司服务的人员必须始终无一例外地诚信勤勉行事,完全符合其奉行的任何道德规范中确立的公平和合法性的各项原则。

### **与第三方关系的行为规范**

#### **明确会计数据的承诺:**

行政/财务部门的主管,作为其职责的一部分,在其职权范围内,必须确保每笔交易:

- 合法、公平、具备授权且可被核实;
- 附有正确和连贯的记录,以便能够核实决策、授权和执行过程;
- 拥有文件支持,通过该等文件可以在任何时间控制交易的特性及目的,并识别出对交易本身进行授权、操作、记录和检查的人员。

倍耐力的雇员和与倍耐力共事的第三方必须遵守这些原则。

## 2. 监管环境

近年来,在国家和国际层面已经采取了很多措施来打击腐败。

在全球层面,监管的趋势是基于国际公约和条约对各种形式的腐败实行更加严厉的惩罚。这些措施反过来旨在制定一项全球策略以减少现有各国法律制度间的差异。

在这样的背景下,许多国家已经通过法律,不仅惩罚政府官员的腐败,也惩罚私营主体之间的腐败。

作为一家由 **Pirelli & C. S.p.A.**控制的,业务遍及 **160** 多个国家的跨国集团,倍耐力遵守许多国家的法律,这些法律禁止其:

- **向意大利或外国的公共管理部门代表给予或许诺**任何金钱、礼品或其他利益,诱使其玩忽职守或滥用职权无论是直接或者通过中介实施(公共领域的主动腐败);
- **向第三方给予或许诺**任何金钱、礼品或其他利益,诱使其玩忽职守或滥用职权,无论是直接或者通过中介实施(私营领域的主动腐败);
- **向第三方要求或接受**任何金钱、礼品或其他利益而玩忽职守或滥用职权,无论是直接或者通过中介实施(私营领域的被动腐败)。

任何违反这些规定的行为都将会使倍耐力遭受严重且无法挽回的名誉损失和专门处罚,即使不考虑发生腐败问题所在国家的当地法律法规。在某些情况下,这些处罚也甚至会导致倍耐力在该国被完全禁止参与所有商业行为。

## 3. 合规计划

### 3.1 目标与适用范围

倍耐力打击腐败的承诺通过合规计划体现,该项目立足于抵制所有直接或间接形式的公共或私营领域的任何腐败行,承诺遵守所有法律,包括反腐败法。

本文件旨在为倍耐力采用的反腐政策提供一套基准框架。

### 3.2 采纳与实施程序

经由 Pirelli & C. S.p.A.董事会批准,反腐合规计划适用于世界范围内的所有倍耐力员工,也适用于所有以倍耐力名义和/或代表倍耐力和/或为倍耐力利益行事的主体,或者是与倍耐力存在业务关系或其他契约关系的主体(以下简称“接受者”)。因此,要求所有这些主体在倍耐力公司网站上阅读本项目内容。

在集团层面,面向现有员工将拟定具体的培训和信息沟通计划,所有新招募的员工都必须签字接受合规计划。

接受者必须遵守其所在国家适用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程序和规定。接受者还须通过日常的身体力行落实和体现本文件中制定的原则。只有具有道德责任感的行为才能有效支持集团成功。

任何对本项目的修改必须经由倍耐力董事会批准。

### 3.3 检举

倍耐力不允许向检举揭发可能或疑似违反“**合规计划**”之行为的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报复,倍耐力通过营造这种开放的企业文化,鼓励员工遵守本文件中所制定的原则。

在任何情况下,如果有人为其个人、亲属或其他受益人谋求金钱、礼物、旅游、私人帮助或其他好处,不论这种要求是直接的还是间接的,接受者必须根据倍耐力公司的现有检举程序(尤其是《集团检举政策》)如实上报,发送邮件到 [ethics@pirelli.com](mailto:ethics@pirelli.com) 即可获取《集团检举政策》文件。

### 3.4 违规行为

接受者如果怀疑或获知有人违反本项目或倍耐力的任何其他规定,或违反有关反腐败的法律法规,必须使用有效途径和工具根据倍耐力已在公司网站上发布和公开的规程(《检举政策》)进行上报。

任何人均不会因对违反倍耐力规定的行为秉持诚信进行上报而被解雇、停职或在工作中受到任何歧视。倍耐力会保证对检举人姓名保密,如果任何人对与本项目相关而提交举报的人员实施报复或威胁报复,倍耐力保留对其采取适当行动的权利。

如有违反本项目规定,倍耐力会依据公司的纪律制度进行处罚。处罚将根据倍耐力所在国家适用的集体谈判协议、程序和法律法规执行。

任何员工都不得因为以下原因受到报复、歧视或纪律处分:

- 拒绝参加该员工经过合理评估认为存在重大腐败风险的活动;
- 基于合理考量,对腐败企图、实际或存在的贿赂行为表示怀疑或善意举报。

### 3.5 培训和意识培养

接受者有义务了解和遵守本文件内容和所在国现行有效的反腐法律法规,以便作出负责任的决定,并适当解决在履行其职责过程中出现的任何腐败风险。



- 倍耐力支持并促进开展适当的培训和意识培养计划:将“**合规计划**”(及其后续修订)通知所有员工并公布在公司网站上。
- 交流和培训活动旨在确保员工熟悉本地和国际反腐法律法规、本文件内容和所有其他解决反腐问题的措施。
- 培训活动的目标员工是根据他们在公司的角色和暴露于腐败风险的可能性大小来确定的。

### 3.6 角色和责任

倍耐力的高层管理人员在集团合规部门的支持下，在全面实施本政策中应发挥战略性作用，确保所有倍耐力员工和合作者的参与以及他们的行为符合本政策所包含的价值观

集团合规部门，作为预防腐败合规主管机构，会为合规计划的原则和规定之适用提供支持，并且会持续监控腐败风险，并确保倍耐力人员就所有与腐败相关的问题提供培训和建议。

倍耐力内部审计部门会在其对所有集团公司进行定期审计时，核查和监控集团公司主动遵守“**合规计划**”的原则和规定的情况。

### 3.7 惩罚

倍耐力不会从事违反这些原则和所在国现行反腐法律法规的行为。

如果接受者被认定为有此类违规行为，倍耐力会根据适用的法律制度/合同制度进行处罚，最严重的处罚是终止雇佣关系。

## 4. 敏感领域

接受者必须遵守《道德守则》、《行为规范》和内部条例的规定,遵守用以对存在潜在风险的领域实现和谐管理的下列原则。这些举措有利于建立一个对可能出现的腐败行为起预防作用的组织、管理和控制系统。

但倍耐力仍会核实各种商业伙伴(员工、以倍耐力名义和/或代表倍耐力和/或为了倍耐力的利益行事,或与倍耐力保持业务或其他合约关系的任何人)的经验和技术资格,要求他们声明从未经历过任何与腐败行为有关的调查或法院判决。

此外,所有活动必须以充分的会计凭证记录在案,用能以合理的详细程度很好地反映所有交易的文件作为支撑,并经严谨的审计作出确认。

反腐监控具有根本意义,且在下列敏感领域尤其重要:

### 4.1 中介机构和外包公司

倍耐力为支持自身活动所依赖的中介机构和外包公司<sup>3</sup>必须满足其所认可的诚信和专业的公平性之要求。倍耐力与中介机构和外包公司的关系基于下列原则:

- 与中介机构的关系必须根据现行的有关购买商品、服务、咨询和专业服务的公司规程来处理。
- 中介机构和外包公司是在初步筛选的基础上确定的,这个筛选过程是依据倍耐力规定由具备独立的判断力和专业技能并经授权的人来执行的。
- 倍耐力检查核实这些中介机构的经验和专业技术,要求他们声明从未经历过任何与腐败行为有关的调查或法院判决。

<sup>3</sup> “中介机构和外包公司”指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商业缔约方之间联系或工作的人。为本文件之目的,中介机构和外包公司指代理商、代表、顾问或咨询公司、经销商、分销商、外包公司、分包方、子公司和加盟商。

- 根据合同项下的活动、供应的价值或重要性/关键性，可能会对某些交易对手进行尽职调查，目的是深入了解对方在道德方面的情况；
- 根据倍耐力现行标准，合同以书面形式制定，并附有特定条款，其中包括要求对方也遵守倍耐力在反腐败问题上的承诺。
- 双方合作期间,要求中介机构 and 外包公司的商业行为与倍耐力的道德准则相一致。如违反这些准则,可能会导致合同立刻终止。
- 向缔约方支付的对价必须基于适当的会计凭证,以便于核实服务和合同条款两者的一致性。
- 筛选结果、会计凭证和与缔约方签订的相关协议文件必须根据倍耐力规定进行存档、登记和保存。

在与中间人和供应商的关系中，付款管理尤为重要，这一过程必须遵循“集团条例”的规定，特别是：

- 完全遵守相关的国际和国家法规，包括反洗钱法；
- 重点监控由于充分合理的经济动机，需要支付到离岸/非合作国家<sup>4</sup>的款项；
- 对于人工付款甚至更为罕见的纸质付款的充分授权；
- 在检查申请人的身份（所谓的“回电”程序）后更新供应商的银行信息，以验证请求的真实性并避免不当付款/欺诈。

#### 4.2 与公共管理机构的关系

在处理与公共管理机构(公职人员)的关系时,接受者必须避免可能意味着即使只是试图致其腐败的一切作为或不作为。

- 接受者必须保留与公职人员之间进行经济往来的文件记录(如招待费、礼物、对公共管理机构提供的服务所支付的酬劳等)。

<sup>4</sup>各公司需参考运营所在地理区域适用的、由国际机构或国家政府确定的“黑名单”（欧盟适用清单链接：[https://ec.europa.eu/taxation\\_customs/tax-common-eu-list\\_en](https://ec.europa.eu/taxation_customs/tax-common-eu-list_en)；意大利适用清单链接：<https://www.guidafisco.it/paes-black-list-elenco-aggiornato-773>）。

- 对于公职人员提出的为其自己、家人、亲属和伴侣或其他受益人获得金钱、礼物、旅游、私人帮助或其他好处以此换来其为倍耐力利益进行作为或不作为的任何请求, 无论这种请求是直接的还是通过中介提出的, 都应立即上报给集团合规部门。
- 于公共事务目的向公共管理机构成员或人员提供的任何馈赠和招待费(包括款待)(例如参加倍耐力赞助的活动和/或涉及到倍耐力支付费用的活动, 例如: 参加 F1 赛事、推出倍耐力年历等), 通常必须低于适度限额, 并由公司高管根据集团规定的礼品和招待费用批准, 只有在经证实的特殊情况下(公共活动、政府访问等), 对于政府高级官员才可以对适度限额采取例外。

在任何情况下, 对于用于公职人员的礼品和招待费用, 提出赠送礼品和使用招待费用的公司主体必须告知审批人支出费用的原因。

#### 4.3 馈赠和招待费用

只有出于公共事务、商业和市场营销目的, 倍耐力才会根据集团规定给予馈赠和产生招待费用<sup>5</sup>, 且始终遵守法律、商业惯例以及与其存在关系的公司/实体所奉行的道德准则(如果倍耐力已获知该道德准则)。

- 馈赠和招待费用的管理必须符合集团的现行规定, 这些规定定义了接受礼品的行为准则, 不仅仅针对收到的礼品, 特别明确了下列参照标准:
  - a) 倍耐力给予馈赠时不会超过所在领域的传统商业惯例
  - b) 也不允许赠送任何一种可能旨在鼓励实施或不实施涉及倍耐力之特定活动的礼物
- 可以按照集团层面规定的标准<sup>6</sup>和“与公共管理机构的关系”章节中具体规定的标准向公职人员赠送仅为一般价值的礼物或其他有用物品。
- 与正常的公共事务、商业、市场营销或礼尚往来和/或普通商业活动无关的或以其他方式容易使人误以为旨在谋求或给予不正当利益的馈赠和招待费用(提供或收到的)在任何情况下都是被禁止的。
- 倍耐力公司法规对接受礼品的估值及其用途设定了特定的授权程序, 如果礼品价值超过适度限额, 需向控制部门通报

<sup>5</sup> 馈赠和招待费用是指为促销或公关目的的免费捐赠商品和服务(如轮胎、Pzero 系列产品、款待和旅行), 同时也能为企业带来潜在的经济收益。

<sup>6</sup> 不同的国家标准不一(如《行为规范》所述, 在意大利的范围限制是 250 欧元)

- 如果员工接受了允许范围之外的好处或馈赠,必须告知直属主管和合规办公室, 以便于他们根据公司章程衡量其合规性。
- 与馈赠和招待费用相关的会计凭证和授权文件必须按照倍耐力规定进行存档、记录和保存。

#### 4.4 赞助和推广

倍耐力推出赞助和促销活动<sup>7</sup>, 旨在提高倍耐力品牌的声誉和声望。受助方确保上述所提的为唯一目标。

赞助和推广活动互动必须根据倍耐力现行有效相关规程进行,尤其应遵守下列参考标准:

- 倍耐力确定的缔约方应能与倍耐力一起举办赞助和推广活动并满足诚信以及专业的公平性之要求。合同必须以书面形式签订, 其中应包含为强制缔约方遵守倍耐力的反腐承诺而设定的条款。
- 根据活动的价值并评估目标和预期影响, 赞助计划要经过不同的特定授权流程批准
- 活动分析和受益者选择以及会计凭证和与缔约方签订的相关协议文件必须根据倍耐力规定进行存档、记录和保存。

#### 4.5 对外界社会的贡献

倍耐力会参与为自然人、法人实体、机构、私人或公共协会而举办的众多有助于外部社区的活动<sup>8</sup>,以支持受益人对公共事务目标的追求和项目开展。

向外界社会的贡献和资助必须根据倍耐力现行有效的规定进行管理,尤其应考虑下列参考标准:

<sup>7</sup> 赞助和推广活动的定义是:为给提升倍耐力业务和品牌创造机会而组织的任何事件或活动。

<sup>8</sup> “贡献”指将任何形式的贡献(现金、物品、提供场地或服务)给予具有实践经验并已取得国家或国际认证的活跃在教育/院校、文化、体育、交通安全、社会团结和人权、环境和环境教育领域的自然人、法人实体、机构、协会(无论公共或私人的、盈利或非盈利性的)。

- 按照倍耐力规程,倍耐力助资捐赠活动的受益人由具备独立的判断力、专业经验并经授权的相关人员确定。对外部社区的贡献应根据活动的价值,经过不同的特定授权程序批准
- 有关对受益人进行分析和选择的资料、会计凭证以及与合约方签订的相关协议文件必须根据倍耐力规定进行存档、记录和保存。

#### 4.6 人力资源

倍耐力人力资源招聘和选择过程<sup>9</sup>应遵守非歧视、绝对公正、自主和独立判断等原则,这些原则旨在保证作出最终决定时能做到选出最能胜任该职位的人员,提供的待遇在参考市场具备竞争力,同时保证平等的工作机会。

招聘过程必须由满足专业性和独立性资格要求的人员专门依据倍耐力相关规程进行。

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应聘人员必须对下列事项作出声明:

- 其与公职人员可能存在的任何关系;

过去两年中在公共管理部门担任的任何职务(在这种情况下,要求将候选人情况及时通知合规职能部门以进行适当的核查)

#### 4.7 “疏通费”

倍耐力在世界范围内推行模范商业行为。因此,不允许支付、提供或接受任何直接或间接的“疏通费”<sup>10</sup>,即鼓励倍耐力外部他方加速提供必要服务而提供的各种酬劳和好处。

如果有人要求、许诺或提供了“疏通费”,必须立即告知其直接领导和集团合规部门。

## 5. 信息流

<sup>9</sup> 其定义是雇佣新员工(包括临时工、实习生和经理)的一系列活动和阶段。

<sup>10</sup> 疏通费的定义是:向公职人员支付的为促进或加速“政府例行职能”的履行而支付的费用,这些职能本就必须为公司而履行,例如:发放许可证、执照或其他官方文件,准备政府文件(如签证或其他就业许可)、提供通讯、能源和供水服务,货物装卸,保护易碎/危险货物,与所在国货物转运协议之履行有关的检查规划。

为保证集团能利用反腐合规计划有效预防和打击腐败,参考框架必须包含特定信息流,及时认定和识别倍耐力所在不同国家的最重要情况,尤其是:

- 法令更改:所在国家反腐法律法规的最新修订和更改,突出强调对分析有用的主要变化和附加文件;
- 教育&意识培养:培训和沟通计划应与专门传播和提供适用的反腐法律法规详细信息的组织单位、本文件内容和采取的其他反腐防御措施相一致;
- 检举:与敏感领域或其他领域的反腐活动相关的报告或其他有用经验;
- 审计:为防止和检测腐败风险的审计和/或其他活动结果。